

# 中共广州市名仁慈善基金会党支部

## 报告工作制度

为发扬党内民主，保障党员权利，接受党内监督，提高党支部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科学化水平，根据党章及上级党组织的有关规定，制定党支部工作报告制度。

### 一、工作报告的范围

- (一) 党员个人向党支部报告；
- (二) 党支部书记代表支部向党员大会报告工作；
- (三) 党支部向上级党组织报告。

### 二、报告内容

#### (一) 党员个人向党支部报告工作的主要内容

1. 对党的性质、政策、纲领、路线、方针的认识；
2. 学习党的基本理论、基本路线、基本纲领、基本知识的体会；
3. 参加党组织活动的感想与收获；
4. 贯彻执行党员大会决议和完成党组织所分配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；
5. 履行党员义务和行使党员权利过程中的情况和问题；
6. 个人思想、工作状况，成长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矛盾，今后一个时期的打算，以及其他需要向党支部汇报的情况等。

#### (二) 支部书记向党员大会报告支部工作的主要内容

1. 本支部阶段性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；
2. 党员队伍建设情况，支部工作中的薄弱环节或存在问题，今后一段时期的工作目标、努力方向，以及需要报告的支部其他工作内容。

### （三）党支部向上级党总支报告工作的主要内容

1. 本支部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情况；
2. 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决策、决议、指示、规定等情况；年度支部党建工作目标、计划、措施及落实情况；
3. 支部党建工作遇到的新情况、新矛盾、新问题，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工作内容。

## 三、工作报告方法途径和要求

### （一）党员向党支部报告工作的主要方法

要求每季度报告一次，一般在参加支部组织生活时报告；遇有特殊情况时随时报告。党员外出时间较长的，可通过书信或电话等方式报告。

### （二）党支部书记代表支部向党员大会报告工作的主要方法

一般要求每年报告一次，由支部书记对支部年度工作进行全面回顾，总结经验，分析问题，提出下一步支部工作目标和措施，并提请支部党员大会审议。根据工作实际，党员大会可约请党员行政负责人在党员大会上报告行政工作。

### （三）党支部向上级党总支报告工作的主要方法

由支部负责人通过书面材料或在专题会议上进行汇报，一般每季度或半年汇报一次；上级另有要求的根据情况随时汇报。

#### 四、报告的程序

**准备工作：**支部委员按照分工汇总工作情况，提出今后工作意见，经过综合分析，讨论审定工作报告提纲，指定专人拟写工作报告，并由支部书记、副书记审核把关

**召开支部党员大会：**由支部书记或副书记代表支委会向支部党员大会报告工作。全体党员对工作报告进行讨论，提出意见。支部书记或副书记归纳与会党员的意见，并提请大会对工作报告进行表决

**整理会议记录并归档：**会议记录应详细记录时间、地点、主持人、参加人员、列席人员、缺席人员、记录人、报告简要内容、党员对报告的讨论、表决情况及会议决定等，并由支部书记或副书记签字后归档。

#### 五、附则

本制度由中共广州市名仁慈善基金会党支部负责解释，确保党支部工作的规范化和科学化。

本制度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经党支部集体表决通过后正式施行。